

PHILIPPA GREGORY

〔英〕菲莉帕·格里高利 著 江唐 译

白王后



THE
WHITE
QUEEN



THE
WHITE
QUEEN



白王后

PHILIPPA GREGORY

【英】菲莉帕·格里高利 著

江唐 译



上海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白王后/(英)格里高利著;江唐译.-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2011.3
ISBN 978-7-5321-3969-9

I. ①白… II. ①格…②江… III. ①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020077号

THE WHITE QUEEN by PHILIPPA GREGORY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c) 2011 by SHANGHAI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Original English language edition Copyright (c) 2009 BY
PHILIPPA GREGORY LIMITED**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s edition arranged with
SIMON & SCHUSTER INC.**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LABUAN,
MALAYSIA.**

All rights reserved.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09-2009-680号

出品人:陈征

责任编辑:海力洪

封面设计:丁威静

白王后

(英)菲莉帕·格里高利 著

江唐译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74号

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市印刷十厂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12.125 插页 2 字数 262,000

2011年3月第1版 2011年3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321-3969-9/I·3060 定价:29.00元

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 021-65410805

献给安东尼

在幽暗的森林里，年轻的骑士听到泉水汩汩作响，又过了许久，他才看到映出粼粼月光的平静水面。他正要走上前去，渴望把自己的脑袋浸在水里，痛饮清冽的泉水，这时，他看到有个暗影在深水中移动，不由屏住了呼吸。在这片溢满泉水的凹陷盆地中，有一个绿色的身形，它像一条大鱼，又像一具溺水者的尸体。这时它动了起来，站直了身子，他惊愕地发现，这是一位沐浴的裸女。当她直起身子时，水从她的身体侧面流泻而下，她的肌肤比白色的大理石钵更洁白，她那头湿漉漉的秀发像影子一样黝黑。

她是水之女神梅露西娜，人们会在信奉基督教的国度里，在任何一片森林里隐蔽的涌泉和瀑布处发现她的芳踪，即使在希腊那样遥远的国度也不例外。她也在摩尔人国度的喷泉里沐浴。在这些北方国度，他们给她取的是另一个名字，那里的湖泊水面封冻，平滑如镜，当她的身影冉冉升起时，冰面会噼啪作响，碎裂开来。男人可以爱她，只要他能对她的事严加保密，在她沐浴时让她孤身独处。在男人违背自己许下的诺言之前，她也会献出自己的爱作为回报。然而男人们总是背弃自己的诺言，她会用自己的鱼尾将男人扫落深水，把他那不忠的血液变成水。

不论用何种语言讲述，不论用何种曲调吟咏，梅露西娜的悲剧都是这样的：男人总是对自己无法理解的女人，许下无力兑现的承诺。

1464 年春

我父亲是英国贵族，瑞沃斯男爵理查德·伍德维尔爵士，土地领主，真正的英国列王——他们都是兰开斯特家族的人——的拥护者。我母亲来自勃艮第公爵家族，因此身体里有梅露西娜女神那如水一般的血。这位女神和蒙她垂青的公爵情人缔造了他们的王室家族，在极端困难的时候，她仍然会显灵现身，当继承爵位的儿子危在旦夕，家族岌岌可危之际，她就会在城堡的屋顶上现身示警。总之相信这类事情的那些人是这么说的。

我将这两种截然相反的血统集于一身：一方面是坚实的英国土地，另一方面是法兰西的水之女神，人们可以对我寄予各种期望，希望我会是个女巫，或者是个平淡无奇的姑娘。有人说，我两者都是。然而如今当我格外小心地梳理头发，在头顶戴上高耸的发饰，握着我那两个没了父亲的孩子的手，走上去诺斯汉普顿的路时，我宁愿竭尽全力，展现出自己最大的魅力。

我必须引起一个年轻男子的注意，他正在骑马赶赴下一场战斗，去迎击难以战胜的敌人。也许，他根本不会看到我。或许，他懒得搭理求乞或卖弄风情的女人。我必须得激起他对我的处境的怜悯之心，让他对我的需要产生同情，我要给他留下足够深刻的印象，好让他为我的处境和需要

做出一些安排。这个人夜夜都有美女纵体入怀，他有权安排的每个职位，都有数百人期待着据为己有。

他是一个篡夺王位的暴君，是我的敌人，也是我的敌人的儿子，但我的忠诚不该献给别人，首先得留给我自己和我的儿子。我父亲曾参与反对此人的陶顿战役^①，幸未蒙难，如今这个男人以英国国王自居，虽说他只不过是自吹自擂的小子而已。当我父亲从陶顿回到家时，样子颓丧不堪，我从没见过样子比他更颓丧不堪的人，他拿剑的那条胳膊鲜血淋漓，浸透了外衣，他脸色苍白，说这个小子是我们前所未见的将领，我们的理想已经无望实现，只要他还活着，我们就毫无希望。在这个小子的指挥下，有两万人丧命沙场；在此之前，英国从未有过规模如此巨大的伤亡。父亲说，这根本不像战争，而像是兰开斯特阵营的人主动纷纷请死一般。正统的亨利国王与妻子安茹的玛格丽特王后，被这场伤亡惨重的战役吓昏了头，逃到了苏格兰。

我们这些留在英格兰的人没有轻易投降。抵抗僭主——这个约克家族的小子——的战役接连不断。三年前，在圣奥尔本斯，先夫在战场上指挥骑兵，结果命丧沙场。如今，我成了寡妇，原本属于我的田地和财富，在胜利者的默许袒护之下，被我的婆母接管。这位胜利者就是这个小国王的主子，是操纵这个傀儡的大木偶师，他有着拥立国王者的名声，他就是沃里克伯爵理查德·内维尔，他把这个分文不值、只有二十二岁的小子变成了国王，把英国变成了我们这些仍在捍卫兰开斯特家族的人的地狱。

如今在这片国土上，每一栋大宅里都住着约克派的人，每一样赚钱的生意、职位或税金，都成了他们的囊中物。他们的小国王坐上了王位，他的拥护者组建了新的宫廷。我们这些失败者变成了自己家里的乞丐，自己国度里的异乡人，我们的国王变成了一个流亡分子，我们的王后变成了

① 1461年3月29日发生在约克郡陶顿村附近的高原上的战役，是英国历史上规模最大的战役之一，兰开斯特派损失惨重。

一个与宿敌法兰西密谋复仇的外人。我们只能向这位约克家族的暴君妥协，暗中祈求上帝推翻他，祈求我们真正的君主能集结大军再战疆场，横扫南方。

与此同时，像许多丈夫战死、父亲战败的女人一样，我必须七拼八凑，把我的生活补缀完整。我必须收复自己的财产，虽说看起来，家族的男亲戚和朋友都帮不上什么忙。我们都背上了叛逆的名声。我们得到了宽恕，却得不到宠爱。我们无权无势。我只有自己替自己说话，向一个小子陈情，而他根本不明白什么是公平正义，他胆敢与自己的亲人、天定的国王同室操戈。对这样一个野蛮人，我该向他说什么好呢？

我儿子托马斯今年九岁了，理查德八岁了，他们都穿着最漂亮的衣服，头发用水打湿，梳得顺溜溜的，他们的脸用肥皂洗过，显得容光焕发。他俩站在我的身侧，一边一个，我紧紧握住他们的手，因为他们都是不折不扣的调皮鬼，很容易就会把自己弄得浑身是土，仿佛有什么魔法在作祟一般。假如我松开他们一秒钟，那么一个就会把鞋子磨坏，另一个会弄破鼻子，他们俩都会搞得满头树叶，灰头土脸，托马斯肯定会摔倒在小溪里。现在我用手把他们牢牢抓紧，他们烦得要命，单腿跳来跳去。直到我说：“安静，我听到了马蹄声”，他们才站直了身子。

马蹄声初听起来，像是一阵骤雨，不一会儿，就变得有若隆隆雷鸣。马具的叮当声、旗帜的烈烈声、锁子甲的哗啦声、马匹的喘息声，一百匹马的声音、气味、嘶鸣充斥四周，令人难以抵御，尽管我决心站出来截停他们，还是禁不住往后退缩。当这些人在战场上挺着长枪策马奔驰时，矛枪就像一面急速疾驰的墙一样，面对这一情景的人心里会是何种滋味？哪里有人能面对得了呢？

托马斯看到这场喧嚣正中，有个人头上没戴头盔、露着金发，于是像这个年龄段的孩子那样喊道：“好哇！”我看到，那个人听到他的高声呐喊，转过头来，看到了我和孩子们，他抓紧缰绳，喝道：“停！”他的马用后腿直立起来，猛然站定，整支队伍改变了状态，停了下来，士兵们对突如其来的

停止行军抱怨不已，随后，一切突然变得鸦雀无声，尘土在我们周围翻涌飞扬着。

他的马喷着鼻息，摇晃着脑袋，但骑手坐在高高的马背上一动不动，宛如雕像。他望着我，我望着他，寂静逼人，我能听到头顶的橡树枝头有只画眉在叫。它叫得真是婉转动听。上帝啊，它叫得就像是在唱一支得意洋洋的歌，就如同把那种欢乐变成了声音一样。我以前从未听过那样的鸟鸣，仿佛它在唱的是幸福的颂歌。

我上前一步，手里仍然抓着儿子的手，准备开口陈情，但在这时，就在这个至关重要的当口，我不知道自己应该说什么好。之前我已经作了充分的准备。我准备了一小段说辞，但现在，我一句也说不出口。感觉就像是我压根儿不需要诉诸言语一般。我只是望着他，就莫名地希望他能明白所有的一切——我对未来的恐惧、对这两个孩子寄予的希望、对金钱的需求、对父亲的怒其不争——这使我无法忍受寄居在他的屋檐之下的生活、夜间我的床第的冰冷、我想再要一个孩子的渴望、我的人生已然结束之感。亲爱的上帝呀，我才只有二十七岁，我的理想已经无望实现，我的丈夫已经亡故。我要像那些余生寄人篱下，看人脸色过日子的穷寡妇那样吗？永远都不会有人吻我了吗？我永远都不会感到欢乐了吗？永远都不会了吗？

那只鸟还在啼啭，仿佛在说：只要心怀希望，就会得到欢乐。

他向身边那位年长些的人做了个手势，那人喊出一句号令，士兵们策马走到路边，到树阴下乘凉。而国王从那匹大马上跃了下来，丢开缰绳，朝我和孩子走来。我是个身材高挑的女人，但他还要高我一头；他肯定不止六英尺高。我的孩子为了看清他，仰起了脖子；对他们来说，他是个巨人。他长着一头金发，灰色眼睛，面庞晒成了古铜色，脸色和蔼，面带微笑，他不乏魅力，风度翩翩。这是一位我们以前从未在英国见过的国王：一个人们一见就会喜欢的男人。他两眼直盯着我的脸，好像我知晓一个秘密，而他也必须知晓这个秘密似的，好像我们早已熟识对方，我感到自

己双颊发烫,但我无法把目光从他身上移开。

正派女人目光应当垂下,望着自己的鞋子;恳求别人的人应该俯身鞠躬,伸出一只恳求的手。但我笔直地站在那儿,对自己的表现感到惊愕,我就像无知的乡巴佬那样直勾勾地盯着看,我发现自己无法从他身上,从他那微笑的嘴巴,从他那凝视的眼神移开自己的目光。他的目光仍然令我脸颊发烫。

“你是什么人?”他仍然望着我,问道。

“大人,这位是我母亲,伊丽莎白·格雷夫人,”我儿子托马斯恭谨有礼地说,他摘下帽子,跪地行礼。

另一边,理查德也跪了下来,嘴里小声咕哝着,就好像别人听不见似的:“他就是国王?真的吗?他是我这辈子见过的个子最高的人!”

我放低身段,屈膝行礼,但我无法移开目光。相反,我直勾勾地看着他,就像女人用火热的眼神看心上人时那样。

“起来吧,”他说。他声音不高,只让我一个人听得清楚。“你是来看我的吗?”

“我需要您的帮助,”我说。我几乎语不成句。我感到,就好像我母亲泡在我头巾里的春药正在从我的头饰里往外冒,正在对我,而不是对他,发挥着药效。“我无法得到亡夫的田地和遗产,我是寡妇。”面对着他那好奇、微笑的面庞,我磕磕绊绊地说,“我是个寡妇,没有办法维持生计。”

“你是位寡妇?”

“我的亡夫是约翰·格雷爵士。他亡故于圣奥尔本斯,”我说。这就等于是供认了他的叛逆之罪和我儿子的戴罪之身。国王会认出敌军骑兵指挥官的名字。我咬紧了嘴唇。“他们的父亲以为自己职责所在,大人,他忠于那个他认为是国王的男人。我的儿子是无辜的。”

“这两个孩子是他留给你的?”他笑着望着我的儿子。

“他们是最宝贵的财富,”我说,“这是理查德·格雷,这是托马斯·格雷。”

他朝我儿子点了点头，他们望着他，仿佛他是某种血统高贵的马，对他们来说太过高大，不容亵玩，只能肃然起敬。然后他又望着我。“我渴了，”他说，“你家在附近吗？”

“我们很荣幸……”我瞥了一眼与他同来的卫兵们。他们肯定有一百多人。他轻声笑了起来。“他们可以继续前进，”他作出决定，“黑斯廷斯！”那位年长者转身待命。“你们继续前进去格拉夫顿吧。我会赶上你们的。斯摩莱特和福布斯留下，跟我一起走。一小时左右我就会赶到。”

威廉·黑斯廷斯爵士上下打量着我，仿佛我是一块待价而沽的美肉。我毫不示弱地回望着他，他摘下帽子向我鞠躬，然后向国王行了个礼，喊起号令让卫兵上马。

“您要去哪儿？”他问国王。

小国王望着我。

“我们要去我父亲瑞沃斯男爵理查德·伍德维尔爵士家，”我自豪地说，尽管我知道，国王会认出这个在兰开斯特宫廷身居高位、为兰开斯特家族而战的人。当兰开斯特家族和约克家族剑拔弩张之际，我父亲曾亲口说过尖刻的话。我们彼此十分了解，但我们都谨遵这一礼数：忘记我们都曾效忠于亨利六世，直到后来，效忠于他才变成了叛逆之举。

威廉爵士扬了扬眉毛，对国王选择在这儿歇脚感到不可思议。“那我怀疑，您会愿意久留，”他不悦地说着，上马走了。当他们跑过时，大地为之颤抖，他们离开之后，我们周围暖洋洋、静悄悄的，尘埃纷纷落定。

“我父亲得到了宽赦，他的头衔得到了恢复，”我分辩说，“在陶顿战役后，是您亲自赦免了他。”

“我认识令尊和令堂，”国王平静地说，“我从小就认识他们，那时年头时好时坏。我只是感到惊讶，他们从来没有介绍你给我认识。”我好不容易才憋住没笑出来。这个国王出了名地会勾引人。任何有理智的人都不会让自己的女儿认识他。“您这边请吧？”我问，“稍走一段，就到我父亲家了。”

“你们想骑一段马吗,孩子们?”他问他们。他们像小鸭子似的连连点头。“你们俩都可以上来,”他说着,把理查德和托马斯先后拎到马鞍上。“抓紧了。你抓紧你兄弟,你是托马斯,对吧?你抓紧前鞍桥。”

他把缰绳挽在胳膊上,把另一只胳膊递给我,这样我们就可以穿过树林,借着荫凉走回我家了。我能透过开缝的袖子布料感觉出他胳膊的温度。我不得不克制住自己,不让自己往他那边倚。我向前望着宅子,望着母亲那间房的窗口,从窗玻璃格子后面人影的举动里,我看到母亲正在往外看,她正期盼着见到这一场面。

当我们到达时,她在门口,马夫站在她的身旁。她屈膝行礼。“大人,”她讨人喜欢地说,仿佛国王每天都来似的,“非常欢迎您驾临格拉夫顿庄园宅邸。”

马夫跑上前来,接过缰绳,把马牵到了马厩所在的院子里。我的两个儿子跟着马走出了几码远,这时我母亲走过来,躬身将国王接入门厅。“您愿意来一杯兑水的浓啤酒吗?”她问。“要不,尝尝我在勃艮第的亲戚送来的上好葡萄酒?”

“我还是喝浓啤酒吧,”他愉快地说,“骑马让人觉得口渴。现在还是春天,天气未免有点热。日安,瑞沃斯夫人。”

大厅里那张贵宾桌上摆出了最好的玻璃杯,一壶兑水的浓啤酒,还有葡萄酒。“你们已经做好招待客人的准备了?”他问。

母亲朝他一笑。“在这个世界上,没有谁能骑着马从我女儿身边跑过,”她说。“当她告诉我,她想亲自去请您时,我就让下人取出了我们最好的兑水浓啤酒。我猜您会停下的。”

她的自豪让他笑了起来,他笑着望着我。“的确,只有瞎子才会骑马从你身边跑过,”他说。

我正要有点恭维话,这时又发生了那种事。我们双目交汇,我想不出任何话来跟他讲。我们只是站在那儿,长时间地彼此对望,直到母亲递给他一杯酒,低声说:“祝您健康,大人。”

他摇摇头，仿佛如梦初醒。“令尊在家吗？”他问。

“理查德爵士骑马去邻居家了，”我说，“我们等他回来吃晚饭。”

母亲拿起一只干净的玻璃杯，对着光看了看，嘴里啧啧有声，仿佛发现杯子上有什么瑕疵。“失陪了，”她说，便离开了。国王和我单独置身于大厅里，阳光从长桌后面的大窗外倾泻而入，屋里寂静无声，仿佛所有人都在屏息聆听。

他走到桌子后面，在主人的椅子上坐了下来。“请坐，”他说，指了指他身边的那张椅子。我在他右手边坐了下来，让他给我倒了一小杯兑水的浓啤酒，仿佛我是王后一般。“我会查看你就土地提出的诉请，”他说，“你想要自立门户吗？跟父母住在一起，你不开心吗？”

“他们待我很好，”我说，“但我在自己家住惯了，我习惯于经营自己的田产。如果我不能重新夺回亡夫的土地，我的儿子就一无所有了。这是他们应得的遗产。我必须捍卫儿子的权利。”

“这段时间确实挺不好过，”他说，“但只要我能保住王位，我就会再次看到英格兰全国恢复法制，你的儿子长大成人时，再也不必经受战争的恐惧。”

我点点头。

“你是效忠于亨利国王的吗？”他问我，“你有没有像你的家人那样，为兰开斯特王室忠心效力？”

我们过去的所作所为不容否认。我知道，这位国王和我父亲曾经在加来市有过一次激烈的争吵，当时他还只是一个约克家族的年轻子嗣，而我父亲当时已经是兰开斯特家族的大贵族之一了。我母亲是安茹的玛格丽特的宫廷里的第一贵妇人；她肯定见过、屈尊接待过这位约克家族的英俊幼子很多次。但谁知道呢，风水轮流转，如今瑞沃斯男爵的女儿要恳求这个幼子，让他设法取回她自己的土地。“我的父母原先在亨利国王的宫廷里身居高位，但如今我和家人接受了您的统治，”我飞快地说。

他笑了。“算你们识实务，因为赢的是我，”他说，“我接受你们的

臣服。”

我咯咯一笑，他的脸色顿时有了暖意。“这场战争一定得早日结束才行，愿上帝保佑，”他说，“亨利已经没有更多的东西了，只剩下无法无天的北方的几座城堡。他可以像任何不法之徒那样，召集一伙强盗土匪，但他没办法组织起一支像样的军队。他的王后也不能没完没了地把英国的敌人找来，跟自己的同胞作战。那些为我作战的人将得到犒赏，但那些与我为敌的人也会看到，我会取得胜利、赏罚分明。我会让我的统治一直延伸到英格兰北面，突破他们的据点，一直延伸到苏格兰边境。”

“您现在就是在北上吗？”我问。我呷了一口兑水的浓啤酒。这是我母亲酿得最好的酒，但酒里有种特殊的味道；她准是往里加了几滴药剂，几滴让人欲念勃发的春药。我根本不需要这些东西。我已经变得呼吸急促了。

“我们需要和平，”他说，“与法兰西和平相处，与苏格兰人和平相处，兄弟之间、亲属之间和平相处。亨利必须投降；他的妻子必须停止唆使法国军队与英军作战的举动。约克家族和兰开斯特家族不该继续对立下去，我们都是一国同胞。没有什么比内战对更国家不利的了。内战搞得我们家破人亡。这场战争必须终结，我会把它终结。我今年就会把它终结。”

我再次感觉到了那种恐惧，这个国家的人近十年来已经熟悉了这种恐惧。“还要再打一场战役吗？”

他微笑起来。“我会尽量让这场战事远离你的家门，夫人。但仗是非打不可，而且必须尽快开战。我先前原谅了萨默塞特公爵，对他友好相待，可现在他再一次投靠了亨利，他是个兰开斯特家族的叛徒，毫无忠义可言。珀西家族正在北方举兵作乱。他们痛恨内维尔家族，而内维尔家族是我最大的盟友。现在的情况很像是跳舞：舞者已经就位，必须迈出舞步去才行。他们一定会开战，战事无可避免。”

“王后的军队会开往这边？”尽管我母亲爱她，并且是她的第一侍女，

但我不得不说，她的部队是一支绝对可怕的作战力量。外国雇佣兵根本不在乎英国如何；法国人憎恨我们；英国北方的野蛮人将我们肥沃的田野和繁华的城镇看成是他们的战利品。上一回，她同苏格兰人达成了协议，他们可以任意掠夺，以此作为他们的酬劳。也许她的所作所为其实是引狼入室。

“我会阻止他们的，”他简简单单地说，“我会在英格兰北部迎击他们，打败他们。”

“您怎么这么肯定？”我失声惊呼。

他冲我微微一笑，我屏住了呼吸。“因为我从没打过败仗，”他直接明了地说，“我永远不会打败仗。在战场上，我动作迅捷，武艺精湛；我有气魄，也有好运。我的部队比其他所有部队行动都要迅速；我让他们全副武装地急速行进。我能识破敌人的动向，在速度上胜过敌人。我不会打败仗。在战场上，我一向运气绝佳，就像我在情场上一样。两样我都没输过。我不会输给安茹的玛格丽特；我会赢的。”

我笑他的自信，装作不为所动；但实际上，他令我叹服不已。

他喝干自己那杯浓啤酒，站了起来。“多谢你的款待，”他说。

“您要走啦？这就要走？”我结结巴巴地说。

“你会把你的诉请写下来给我看的，是吗？”

“是的。可是——”

“得有名字、日期之类的。你主张应当归你所有的那片土地的情况，还有你的权属的细节也得写上。”

我几乎是在扯着他的袖子挽留他，如同乞丐一般。“我会的，可是——”

“那我就告辞了。”

我没有任何办法可以挽留他，除非我母亲已经想到要弄瘸他的马。

“好的，大人，感谢您。不过我们很欢迎您留下。我们很快就要用晚饭了……要不然——”

“不了，我非走不可。我朋友威廉·黑斯廷斯在等我呢。”

“当然，当然。我不想耽搁您的行程……”

我陪他走向门口。他走得这么突然，让我感到苦恼，但我想不出任何法子可以让他留下。来到门口，他转身拉住了我的手。他低下头，把我的手掌有趣地翻了过来，在我的掌心印了一个吻，然后把我的手指并拢，裹住那个吻，像是要把它牢牢捂紧一样。当他露出笑容时，我看到，他十分清楚，他的这一举动让我都要融化了，我会一直并拢手掌，直到上床就寝，那时，我会把它送到嘴边。

他俯视着我沉醉的脸庞、我不由自主地伸出去抓他袖子的手。这时他宽厚地说：“明天，我会亲自来拿你写好的文书。我当然还会再来。你以为我不来了吗？你怎么能那样想？你以为我会舍你而去，再也不回来了？我当然还会回来。明天中午。到时见好吗？”

他一定听到了我急促的喘息。我的脸上又恢复了血色，我的双颊又一次变得滚烫。“好的，”我结结巴巴地说，“明……明天。”

“中午。如果可以的话，我会留下吃午饭。”

“我们十分荣幸。”

他向我鞠了一躬，然后转身走过大厅，穿过猛然打开的双层门，走进明晃晃的阳光里。我把双手放在身后，把身子倚靠在大木门上，支撑住自己。

真的，我的双膝已经没有了站立的力气。

“他走了？”我母亲问，她悄悄穿过小侧门，走了过来。

“他明天还会再来，”我说，“他明天还会再来。他明天还会再来看我。”

太阳西下，我儿子做起了晚祷，他们在木板床边，把自己的那头金发放在合十的手上。我母亲在前面领路，带我走出家门，走上那条蜿蜒的小径，来到那座横跨托夫河河面、用两块厚木板搭成的小桥前。她从桥上走过，她那圆锥形的发式拂过头顶的树枝，她呼唤我跟上她的步子。在河对

岸，她把一只手放在一棵大白腊树上，我看到有一根黑丝线缠绕在粗大、表皮粗糙的树干上。

“这是什么？”

“往树上缠吧，”她简单地说，“每天往树上缠一英尺左右。”

我把手放在丝线上，轻轻拽了拽。很容易拉动，丝线的另一头拴着某种又小又轻的东西。我看不到那东西是什么，因为这根丝线延伸着越过了河面，扎进了芦苇丛另一边的深水里。

“这是魔法，”我无力地说。父亲禁止在他的宅子里施行这类法术：法术是法律明令禁止的。假如有谁被证实是女巫，那她必死无疑，会被绑在椅子上沉入水里淹死，或者被小村庄的铁匠扼死。像我母亲这样的女人，在如今的英国是不准施展法术的；我们的施术者身份是被禁止的。

“是魔法，”她平静地表示同意，“是为了善意的动机而施展的强大魔法。这个险值得冒。你每天都来缠吧，每次缠一英尺。”

“在您这根钓丝的那一头，”我问她，“会拉上什么来呢？我会捉到什么大鱼？”

她冲我微微一笑，把手放在我的脸上。“会捉到你真心想要得到的东西，”她轻柔地说，“我把你养大，可不是为了让你做个穷寡妇。”

她转身过了桥，我照她说的那样扯着丝线，拉出十二英寸，再次把它系牢，然后跟上她的步伐。

“那您为什么把我养大呢？”我问她，我们肩并肩地往家走去。“在您的安排之中，我会变成什么样的人？在这个乱世里，看起来，尽管您有预见未来的先见之明和魔法，我们还是输的一方啊？”

新月正在冉冉升起，月牙状若镰刀。我们不发一言，都在心里暗暗许愿；我们行了个屈膝礼，当我们从口袋里掏出小硬币时，我听到了叮当的响声。

“我把你养大，是为了让你努力成为最理想的人，”她直率地说，“我原先并不知道什么样的人才是最理想的，我现在仍然不知道。但我把你养